

云南省 2021 年普通高校招生书法学专业

统一考试说明

第一章 考试性质和目的

一、考试性质

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书法学专业统一考试是面向报考普通高校书法学专业考生进行的专业基础技能测试，是我省普通高考的组成部分，是高等学校选拔书法专业人才的依据。

二、考试能力要求

书法学专业统考要求测试考生对传统经典书法作品的理解能力以及书写的技术水平，同时考察考生的观察能力、审美水平和文化品位。

第二章 考试科目和相关说明

一、考试科目和相关说明

书法学专业考试包括作品临摹和书法创作两个科目，总分 300 分，作品临摹 150 分，书法创作 150 分。两个科目考试时间：180 分钟。

（一）作品临摹

考察考生掌握书法语言的广度和深度。考试时间为 60 分钟。

内容涉及楷书、行书、篆书、隶书、草书。按常规分为“正书”（楷书、隶书、篆书）和“行草”（行书、草书）两大类。试题将由经典名帖中的一贴正书和一贴行草组合构成。

（二）书法创作

考查考生由临摹到创作的转换能力、对章法的把握能力以及从整体到细节的综合素养。考试时间为 120 分钟。

内容涉及至少两个选题，一长一短，考生选择其中一题作答。长题适合行草、小字正书等，短题适合大字创作。

（三）工具材料

纸张由考点统一提供，四尺条幅生宣。毛笔、墨汁、毛毡、笔洗、镇尺等其他考试用具考生自备。禁止使用印章。

（四）评分标准

符合试题规定及要求；笔法娴熟，点画生动；结构准确；章法完整，布局合理；体现艺术个性与审美追求。

第三章 各科目考试样卷

云南省普通高等学校招生艺术类书法学专业统一考试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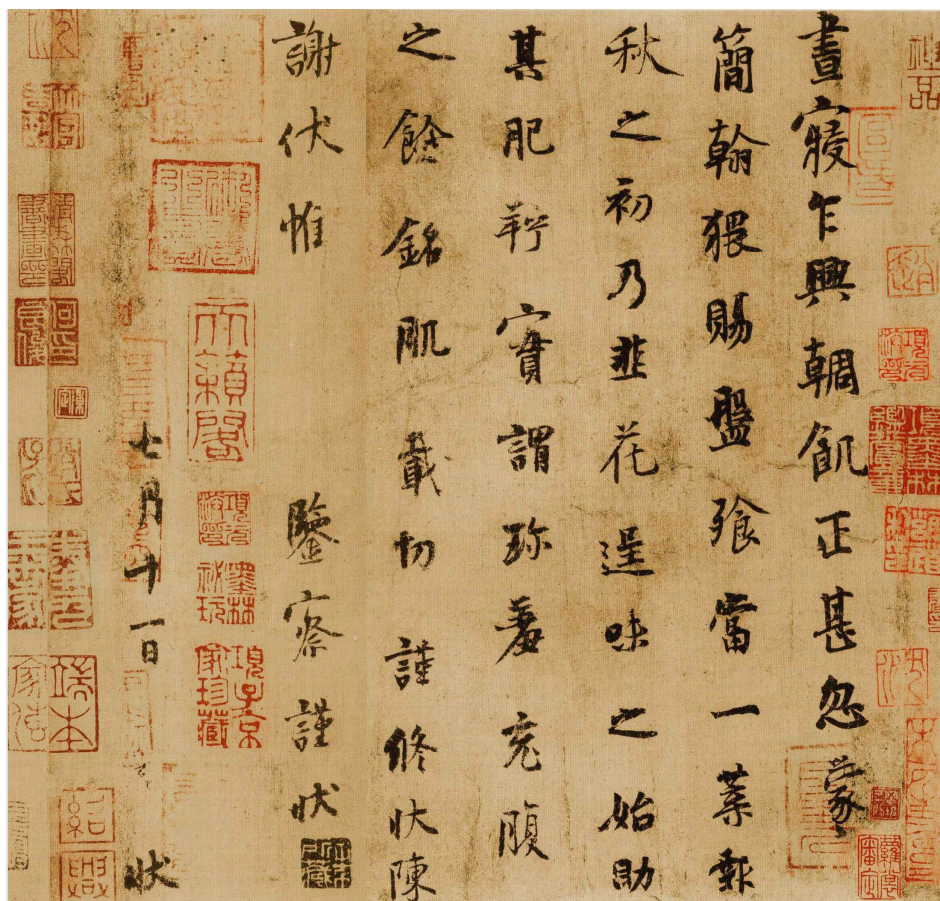
作品临摹、书法创作 试题（参考样卷）

（考试时间：180 分钟 满分 300 分）

一、作品临摹考试内容及考试要求（考试时间 60 分钟，150 分）

（一）考试内容





（二）考试要求

- 1.从两件临摹范本中任选其一。
- 2.四尺条幅，根据纸张大小，可选择临摹全部内容或部分节选，但不能挑字、跳字。
- 3.临摹作品必须章法完整,如有落款，落款部分不能出现任何与考生信息相关的内容，落款仅限于范本名称、书写时间，不得钤印。
- 4.保持试卷整洁，不得做任何标记，不能污损试卷。

二、书法创作考试内容及要求（考试时间 120 分钟，150 分）

（一）考试内容

《和賈至舍人早朝大明宮》

[唐]岑參

雞鳴紫陌曙光寒，鶯囀皇州春色闌。

金闕曉鐘開萬戶，玉階仙仗擁千官。

花迎劍佩星初落，柳拂旌旗露未幹。

獨有鳳凰池上客，陽春一曲和皆難。

《登高》詩聯

[唐]杜甫

無邊落木蕭蕭下，不盡長江滾滾來。

（二）考试要求

- 1.从两个内容任选其一创作。
- 2.写在四尺条幅纸上，根据考试内容自行创作。
- 3.要求：书体不限，无错漏字，章法完整，笔画准确，如有落款，落款部分不能出现任何与考生信息相关的内容，落款仅限于考试内容名称、书写时间，不得钤印。